

同意。

董维波



慈溪市水利局文件

慈水利〔2018〕61号

签发人：方柏令

关于要求慈溪市中部三塘横江拓疏工程（陆中湾至水云浦）委托市海涂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请示

慈溪市人民政府：

慈溪市中部三塘横江是《甬江流域防洪治涝规划》和《慈溪市骨干河网总体规划》中确定的“三横十一纵”规划建设骨干河道之一，也是城区北部主要的横向汇流河道。慈溪市中部三塘横江拓疏工程（陆中湾至水云浦）是我市2018年度十大民生实事工程之一，计划今年年底前开工建设。根据市政府第18次常务会

会议精神，工程建设资金由市海涂公司予以保障。为便于项目资金筹措和管理，建议该工程委托市海涂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组织实施。工程完工后，工程所涉相关资产交付市海涂综合开发有限公司。

以上请示妥否，请批复。



抄送：慈溪市海涂综合开发有限公司。

慈溪市水利局办公室

2018年7月31日印发
